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3-001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2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原因及具体条款如下：

一、股本变更的原因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完成

公司2022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2022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经完成，其中公司向水发控股发行的75,526,33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详见公司编号2022-096号公告）；向特定投资人非公开发行的10,837,43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详见公司编号2022-104号公告）。至此，公司总股本由378,011,155股变更为464,374,926股。

2、2020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拟回购注销股份

根据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水发燃气2020年度业绩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所涉及的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拟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利润补偿义务人派思投资的一致行动人Energas Ltd.定向回购并注销其应补偿的5,304,002股股份。上述股票注销业务受2022年疫情影响及2022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影响，截至目前尚未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基于前述定向回购注销事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有关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事项与公司 2022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有关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涉及的变更登记及备案事宜将合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结果以本次议案审议通过的为准。

基于以上股份变动情况，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378,011,155 元变更为 459,070,924 元。

二、章程修订具体条款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7,801.115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59,070,924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7,801.1155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59,070,924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以上条款的修改外，其余条款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